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HK POWER SMART ENERGY GROUP LIMITED 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1)

### 自願公告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與上海麟祥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麟祥」）、綠地金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綠地金創」）及貴州省綠金低碳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貴州綠金」）就共同合作探索綠色金融與碳市場的深度融合，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

框架協議目標為持續完善「綠色建築+碳信用+綠色金融」轉型發展模式，加速集聚建築碳信用合作生態，著力擴大建築碳信用的開發、交易、消納規模和影響力，為行業低碳轉型提供創新解決方案，助力國家「雙碳」目標實現。

框架協議的具體關鍵細節詳列如下：

- (1) 貴州綠金將本集團和上海麟祥接納為低碳交易中心服務商會員，認可本集團和上海麟祥作為「建築碳信用投資+投行服務商」的定位。貴州綠金會優先向客戶推薦本集團和／或上海麟祥提供的建築碳信用開發、投資、消納等服務。

- (2) 本集團和上海麟祥採用預先買斷建築碳信用未來收益和聯合開發兩種方式，迅速形成建築碳信用資產規模，力爭2025年內實現100萬噸建築碳信用掛牌量、200萬噸儲備開發量的市場規模。貴州綠金會配合本集團和上海麟祥做好相應的註冊登記工作。
- (3) 協議各方發揮各自優勢，共同拓展建築碳信用消納應用場景，包括且不限於活動碳中和、碳中和建築、零碳工廠、零碳園區等，從而擴大建築碳信用的交易量，努力實現年交易量達到50萬噸。
- (4) 協議各方發揮各自優勢，圍繞建築碳信用資產，為建築碳信用業主提供綠色融資、「**RWA**」(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開發等業務，拓展國內綠色金融、數字金融業務。
- (5) 本集團和上海麟祥拓展香港和澳門的建築碳信用市場，將中國建築碳信用打造成為港澳兩地活動碳中和、建築碳中和的主要碳信用產品，並吸引香港和澳門的投資機構進入建築碳信用市場。計劃2025年在香港、澳門完成建築碳信用消納應用的示範項目案例。
- (6) 拓展一帶一路市場，參考巴黎協定相關規定，在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泰國等一帶一路經濟較發達地區開發、推廣與中國建築碳信用同樣邏輯的當地建築碳信用產品。本集團發揮作為香港上市公司及在國際市場的影響力，吸引國際資本關注上述區域的建築碳信用資產的開發。
- (7) 協議各方分享自身行業經驗，結合相關行業節能降碳技術、政策，不斷合作新的碳信用方法學，根據新的方法學開發更具備資產體量的碳信用產品，並在貴州綠金的交易中心註冊登記和交易。
- (8) 協議各方計劃在2025年上半年通過建築碳信用宣介會方式，開展建築碳信用開發集中簽約、產品發佈、金融機構簽約及核證機構簽約。

框架協議為各方合作初部訂下的協議，具體合作細則及相關投資金額會另行簽訂正式合同。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上海麟祥成立於2006年，是一家致力於建築能碳綜合服務的高新技術企業和專精特新企業，為公共機構、節能服務公司、國央企、控排企業等提供雙碳技術服務、公共機構節能、新能源投資建設和碳資產碳信用碳金融等建築能碳綜合服務，矢志成為碳中和綜合服務商。

綠地金創是一家全球經營的新興產業集團，總部設立於中國上海。綠地金創既是世界500強綠地集團大金融板塊的核心載體，更是綠地集團新興產業的核心代表，形成數字科技、金融、健康、科創、教育、物業管理、生態環境、能源科技等多元產業協同發展生態圈，致力於成為一家「產業+金融+科技」的國際化、多元化綜合新興產業集團。

貴州綠金是綠地金創子公司，是經貴州省委金融委員會辦公室（原貴州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批准設立的环境權益類交易場所，也是聯合國全球契約組織(UNGC)的成員企業。綠交所是國內唯一一家致力於建築行業碳減排的环境權益類交易所。

## 訂立框架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天然氣業務及新能源業務。本集團在新能源業務方面依據獨有的多項專利和自主研發的「IDH智慧供熱」與「ICE智慧綜合能源」核心平台系統技術，及分戶式熱平衡、高效蓄能儲能等多種先進能源利用技術，推動現代能源體系建設，業務分布包括工業園區綜合智慧供能（包括但不限於供冷供熱供蒸汽等）、樓宇大廈綜合體智慧供冷供熱、北方居民小區智慧供暖、建築能效智慧管理、蓄能儲能、工業動力、電力運營、能碳交易等9大能源服務業務。

為符合《巴黎協定》要求全球溫升控制在1.5°C以內，中國承諾推動低碳轉型，積極參與全球氣候治理，所以推出國家雙碳戰略目標。為實現國家碳達峰、碳中和目標，人民銀行初步確立了「三大功能」「五大支柱」的綠色金融發展政策思路，以適應國家產業結構、能源結構、投融資結構和人民生活方式等全方位的深刻變化。

綠色金融在政府政策引導與市場創新中不斷深化，服務「雙碳」目標的能力進一步提升，並繼續展現出巨大的發展潛力。人民銀行公佈的數據顯示，2024年第一季度我國本外幣綠色貸款餘額人民幣33.77萬億元，同比增長35.1%，高於各項貸款增速25.9個百分點。其中，投向具有直接和間接碳減排效益項目的貸款分別為人民幣11.21萬億元和人民幣11.34萬億元，合計佔綠色貸款的66.8%。

董事會相信透過與各大公司簽定框架協議，可以進一步透過集團本身在能碳交易業務的經驗，進一步推進新能源業務，發展有關建築碳信用的相關業務，幫助增加集團的融資渠道，並透過新增的客戶網絡，加快集團在相關業務的發展。

董事會認為，框架協議之條款乃經各訂約方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而框架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將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開展業務活動，並將於適當時候就項目進展作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簡志堅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簡志堅博士（主席）、鄧耀波先生（行政總裁）及李繼賢先生；及二名非執行董事簡龔傳禮女士及馬世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少銳先生、周政寧先生及林倫理先生。